
股 本

以下為緊接[編纂]前以及緊隨[編纂]後（不計及因[編纂]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已發行股本的概述：

	面值 (美元)
法定股本：	
[75,000,000,000] 股每股0.00000066667美元的股份	[50,000.25]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151,620,000] 股截至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101.0805054]
<u>[編纂]</u> 股[編纂]項下將予發行的股份	<u>[編纂]</u>
<u>[編纂]</u> 總計	<u>[編纂]</u>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並根據[編纂]發行股份。其並無計及因[編纂]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我們根據下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編纂]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將在各方面與本文件所述全部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將完全符合資格享有就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股 本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以下兩者之和：

- (1) 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不計及因[編纂]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2) 本公司根據下述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總數（如有）。

除根據此項一般授權獲授權發行的股份之外，董事可根據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配發、發行或處置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將保持有效，直至下列事項發生時（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一般授權之日。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3. 股東於2023年12月11日通過書面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編纂]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股 本

此項授權僅涉及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或股份[編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進行的購回。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 本公司購回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將保持有效，直至下列事項發生時（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一般授權之日。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3. 股東於2023年12月11日通過書面決議案」。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於[編纂]後，本公司將僅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每股普通股與其他股份均享有同等權利。

根據開曼公司法，獲豁免公司無須依法舉行任何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本公司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因此，本公司將根據細則規定舉行股東大會，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